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

2023年度部门预算

2023年2月7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预算明细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表

十、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收支总表

十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四、政府性基金基本支出表

十五、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六、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和《关于地方机构改革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西藏自治区机构改革方案》、《关于西藏自治区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藏委厅﹝2019﹞48号）通知，于2019年1月30日设立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是自治区人民政府组成部门，为正厅级。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自治区党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自治区党委对卫生健康工作的统一领导。

主要职责是:一是起草全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草案和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区卫生事业发展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全区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推进全区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是协调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全区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全区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是制定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负责卫生健康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和应急处置工作。

四是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全区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全区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是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制定自治区基本药物增补目录,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自治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依法制定并公布食品安全地方标准。参与制定食品安全检验机构资质认定条件和检验规范,负责涉及饮用水安全产品审批、消毒产品生产企业许可和食品安全企业标准备案。

六是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

七是制定全区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全区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全区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

八是负责全区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全区计划生育政策。

九是指导全区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全区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全区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是负责全区藏医药传承创新和藏医药服务监督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藏医药人才培养,促进藏药资源的保护开发与合理利用。负责全区中医药管理工作。

十一是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

十二是指导协调推进卫生健康对口支援工作。

十三是负责自治区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承担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四是承担自治区老龄工作委员会工作,指导自治区计划生育协会业务工作。

十五是完成自治区党委和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六是职能转变。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西藏建设,坚持藏西医并重,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一）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机关为一级预算单位，委机关内设17个处室（正县级），分别为办公室、政工人事处（机关党委、系统工会）、规划发展与信息化处、财务审计处、政策法规与体制改革处、疾病预防控制与职业健康处、医政医管处（药物政策与基本药物制度处）、基层卫生健康处、卫生应急办公室（自治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中心）、科技教育与人才处、综合监督处（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处）、妇幼健康处、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处（老龄健康处）、宣传处、卫生健康对口支援办公室、干部保健局、自治区藏医药管理局。此外，机关管理的非独立法人事业单位共5家，分别为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副县级）、西藏自治区生育健康药具管理中心（副县级，参公单位）、西藏自治区医学技术鉴定中心（卫生专业考试中心，正县级）、西藏自治区卫生信息中心（副县级）、西藏自治区医院筹备组（正县级）。

（二）委属独立法人的二级预算单位共8家，具体为西藏自治区人民医院，内设科室47个，其中职能科室13个、临床科室34个；西藏自治区藏医院，内设科室39个，其中职能科室11个、研究所4个、临床科室24个；西藏自治区第二人民医院，内设科室35个，其中职能科室14个、临床科室21个；西藏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内设科室19个，其中职能科室10个、临床科室9个；西藏自治区疾控中心，内设科室18个；西藏自治区血液中心，内设科室6个；西藏自治区人口和优生优育宣教中心，内设科室3个。西藏自治区妇产儿童医院。纳入本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机关（正厅级），8个委直属单位为财务独立核算的二级预算单位，分别为：西藏自治区人民医院（副厅级）、西藏自治区藏医院（副厅级）、西藏自治区第二人民医院（正县级）、西藏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正县级）、西藏自治区疾控中心（正县级）、西藏自治区血液中心（正县级）、西藏自治区人口和优生优育宣教中心（正县级）、西藏自治区妇产儿童医院（正县级）。

第二部分

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2023年度预算明细表

（表格详见附件1）

第三部分

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收支总预算307857.1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3109.87万元、事业收入98006.1万元、其他收入112.26万元、上年结转66628.87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210.23万元、教育支出16.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950.5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0745.7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369.39万元，年终结转结余73564.33万元。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收入预算总量307857.1万元，其中：上年结转66628.87万元，占21.64%；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3109.87万元，占46.49%；事业收入98006.1万元，占31.83%；其他收入112.26万元，占0.04%。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支出预算总量234292.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9126.46万元，占46.58%；项目支出125166.3万元，占53.42%。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09738.74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43109.87万元、上年结转66628.87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210.23万元、教育支出16.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522.8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6899.2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089.62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43109.87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55339.24万元，主要原因：财政拨款上年结转66628.87万元继续用于保障卫生健康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43109.8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210.23万元，占3.64%；教育支出16.8万元，占0.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522.85万元，占8.05%；卫生健康支出120270.37万元，占84.04%；住房保障支出6089.62万元，占4.2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8022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74.32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180.06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24.94万元。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303.44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43.43万元。主要原因是公益性岗位补贴人数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17.34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16.05万元。主要原因是高龄老人补贴标准提高，补贴人数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5894.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854.88万元。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医院工作人员大幅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816.94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328.59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35978.2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5100.8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共卫生服务任务量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医院（项）：14555.53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750.46万元。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传染病医院（项）：7185.8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88.69万元。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妇幼保健医院（项）：15576.99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5739.05万元。主要原因是原拉萨市妇幼保健院并入自治区妇产儿童医院后保障经费增加。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9377.55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223.95万元。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651.87万元。主要原因是原自治区卫生监督局已撤销，不再申请经费保障。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采供血机构（项）：4485.13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501.52万元。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项）：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2.21万元。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8228.5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52.63万元。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792.29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36.13万元。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365.5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47.63万元。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3532.93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536.48万元。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52.48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8.81万元。

20．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235.26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224.83万元。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6089.62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40.89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4572.4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9674.1万元，主要包括：工资性支出50155.5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02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860.7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180.06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52.4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89.24万元、住房公积金6089.6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6968.0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065.32万元。公用经费4898.33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4889.33万元（其中工会经费1014.94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总体情况

2023年委本级“三公”经费预算577.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51万元，较2022年增加25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02.48万元，较2022年增加49.02万元；公务接待费20.67万元，较2022年减少2.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3万元，较2022年增加3万元。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医院为保障开诊运行新增购置一般公务用车及救护车等，其他单位公务用车运行成本居高不下，卫生健康工作主要面向基层，下乡任务十分繁重，加之现有车辆严重老化，使用年限过长，车况不好导致油耗、维修等费用逐年增高；按照以往年度实际发生测算因公出国（境）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我部门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总体情况

我部门2023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3年委机关1家行政单位以及机关后勤中心、自治区生育健康药具管理中心、自治区医学技术鉴定中心、自治区卫生信息中心等，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34.1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75.44万元，增加31.4%。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0443.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417.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294.9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731.28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底，委机关和8家委属单位共有车辆125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级干部用车）13辆、机要通信用车5辆、应急保障用车21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3辆、其他用车5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乡用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03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50台（套）。

（四）2023年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例如：2023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152个，资金125166.3万元，其中：中央转移支付资金23909.57万元，地方资金101256.73万元。重点项目（见名词解释）实行绩效目标管理18个（分别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7810.52万元；重大传染病防控，资金7354.16万元；“两项制度”扶助资金管理，资金8228.51万元；藏（中）医药事业发展经费，资金4202.8万元；卫生健康人才培养，资金1921.81万元；卫生医疗机构能力建设，资金1841万元；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资金261万元；疾病应急救助，资金230万元；医疗人才组团援藏，资金10604.38万元；西藏自治区医院建设项目，资金8574.25万元；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与四川大学华西医院合作共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管理费，资金1400万元；西藏自治区医院建设项目设备等经费，资金21413.35万元；自治区医院办公基础设施设备采购项目，资金2659.98万元；适龄在校女生HPV疫苗采购，资金2738.98万元；重点人群流感疫苗集中接种项目，资金1801.1万元；采供血综合管理与服务提升，资金2574.3万元；藏医药四个一流”服务能力提升，资金2351.5万元；西藏自治区妇产儿童医院运营管理费，资金1500万元；），占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69.8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重点项目：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一、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是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是指反映卫生健康、中医等管理方面的支出。

十三、行政运行：是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一般行政单位管理事务支出：是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附件：1.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目标表